垫江府办发〔2025〕6号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全力做好2025年综合运输春运

安全生产和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2025年综合运输春运从1月14日开始，至2月22日结束，共计40天。预计春运期间，我县旅客运输总量将保持增长。为切实做好2025年综合运输春运安全生产和服务保障工作，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全力做好2025年综合运输春运安全生产和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25〕3号）要求，经县政府同意，现结合我县实际，就做好2025年综合运输春运安全生产和服务保障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决抓好综合运输春运安全生产工作

（一）从严压实安全责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高于常规、严于平时”的要求，督促企业认真执行安全管理各项规定，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具体到人。加强设施设备巡查养护和从业人员培训教育，实施春运安全生产提级管控，严格落实重大节假日“三十条”硬措施，切实抓好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安全管控，有效减少一般和较大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聚焦铁路行车设备设施及沿线环境，公路桥梁、隧道、易受极端天气影响路段，客车（船）、供电、通信等关键设施设备，全力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工作。组织客运企业围绕“两客一危”和重载货车碰撞、包车客运违规经营、人车资质不符条件、危货运输不按规程操作、冬春极端天气应对不足等易造成群死群伤的重大安全隐患开展专项排查，确保隐患清零。各乡镇（街道）要在春节前对全县国省干道、农村公路、桥梁设施进行一次全面“体检”，对事故多发地段、急弯陡坡和临水临崖等危险路段增设道路警示标志。

（三）切实加强安全监管。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将安全督导检查贯穿春运全过程，在不干扰正常工作的情况下，对负有直接安全监管责任的企业全覆盖排查。加强对大客车、旅游包车、公交车、“两非一租”等车辆的安全联合监管，严肃查处非法营运、跨区域营运、农用车和货车违法载人等重点违法行为，严厉打击疲劳驾驶、超速行驶和超限、超载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县级有关部门要加强协同监管，形成合力。

（四）强化极端恶劣天气防范应对。建立气象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做好极端恶劣天气预警预报。针对春运期间可能出现的冰雪、冰雨、大雾等恶劣天气和旅客滞留等突发情况，细化完善应急运输预案，及时调整运输计划。要做好极端恶劣天气应对，对达不到安全运行条件的，应关尽关、应停尽停、应撤尽撤，坚决杜绝涉险运输、冒险运营。

（五）确保行业稳定运行。扎实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及时发现行政执法、行业信访、工程建设、从业人员等方面的稳定风险，做好风险源头防控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加大高铁垫江站、客运中心等场所旅客随行物品安检力度，严厉查堵易燃、易爆和易腐蚀等危险品，加强重点地区、重点部位安保力量配置，坚决防范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发生，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

二、切实加强综合运输春运组织保障

（一）加强运力组织调配。统筹指导客运企业动态开展客流分析研判，充分考虑社会公众出行预期，密切关注高铁、客运班线等预售票和到发信息及各类大型活动情况，准确把握春运探亲流、务工流、旅游流、学生流等时空分布特点，做好春运期间全县772辆营运车辆的运力调配。储备机动运力，确保关键节点召得来、顶得上。优化调整客运线路，通过增开班车、加密班次等方式，加强客流集中点、紧张方向运输组织调度，提升集疏运效率。加大农村地区运输保障力度，通过开通赶集班车（公交）、预约响应、定制客运等方式，满足农村地区群众出行需求。

（二）加强运输服务协同。实时监控热点路线、高峰时段流量，强化公交、出租车与高铁垫江站、客运中心等重点区域运输班次、时刻、客流等信息共享，加强在运营时刻、组织调度、运力安排等方面的协同衔接和应急响应，做好需求推送，组织引导巡游出租汽车和网约车前往交通枢纽参与客流疏解，合理增开车辆、延长运营时间，保障所有到站乘客有车可乘，做到“列车不到站，运输保障不打烊”，最大限度满足到站旅客乘车需求，畅通出行“最先和最后一公里”， 防止旅客滞留和积压。

（三）加强重点客流保障。开展好2025年“春暖农民工”活动，组织运输力量为务工人员返岗返乡开行点对点专车，开展好“客车进校”活动，为学生返乡返校提供便捷服务。加大旅游集散中心、旅游景区（点）运力投放力度，强化门票预售、客运量等信息共享，通过开行旅游客运专线、定制客运线路、旅游包车等，多渠道满足游客出行需求。强化部门协作，将出行服务与合法权益维护宣传、人文关怀等活动有机结合。

（四）加强路网运行服务。合理安排公路养护时间，除应急养护外，尽量避免春运期间实施养护作业。加大城区充电设施设备供给，开展充电设施设备专项检查。多渠道发布充电设施、停车车位、车辆大流量路段等信息，引导公众合理安排出行。鼓励有条件的乡镇（街道）、有关部门对外开放停车场，增加停车位供给。结合城市综合治理专项整治工作，净化客运场站周边交通秩序，引导车辆有序停放，确保道路畅通。

（五）加强路网疏堵保畅。县交通运输委、县公安局要联动有关乡镇（街道）针对国省干道、牡丹大道、乡镇过境路等重点线路高峰时段通行能力，提前梳理制定疏导管控方案。加强路网监测调度，及时发现并快速处置路网阻断堵塞问题，特别是对严重拥堵情况，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疏导。推行轻微交通事故快速处理，加大救援力量配备，快速处置交通事故、车辆故障，提升交通恢复能力。

三、努力提升综合运输春运服务水平

（一）提供旅途暖心服务。开展“情满旅途”活动，全力提升春运服务质量和水平，让公众出行舒心顺心、贴心暖心。在客运场站设立爱心通道、母婴哺乳区和医疗服务点，做好餐饮、热水供应等基本服务保障工作，提升旅客在途体验感。加强春运服务保障一线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做到热情服务、微笑服务、文明服务。做好客运场站、交通工具清洁卫生和通风换气工作，确保出行环境干净整洁。

（二）保障重点群体便捷出行。在高铁垫江站、客运中心组织返乡大学生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加大“老幼病残孕”等重点群体出行关心关爱力度，提供票务协助、候车引导、行李搬运等服务。依法依规落实军人、消防救援人员、英烈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儿童等重点旅客乘车优待政策。提供购票、安检、乘车等一站式“爱心预约”服务，保留人工售票窗口和检票通道，便利老年人购票乘车。

（三）畅通服务监督渠道。在客运场站设置服务窗口，落实首问负责制，做到即接即办、即问即答，及时回应旅客问题诉求。多渠道公开服务咨询投诉方式，方便公众咨询、投诉出行服务等方面的问题。强化行业监督，充分发挥12328、12345等服务热线作用，及时高效受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四）关心关爱一线人员。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帮扶救助、走访慰问等活动，用心用情关爱货车司机、巡游出租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快递人员等行业重点群体、新就业群体和执行急难险重任务的春运一线工作人员，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春运结束后要通过调休、补休等方式，保障假期在春运岗位工作的干部职工休息权利。

四、全力做好物流保通保畅工作

（一）保障交通物流稳定运行。加强对公路、邮政快递等行业的运行指挥调度，动态跟踪监测重点交通物流集散地、重点通道、重点区域保通保畅情况。完善物资运输保障应急预案，保障极端恶劣天气下运输畅通。严格落实督办转办、一事一协调等制度，及时解决交通物流不通不畅问题。充分利用好我县“邮运通”试点改革成果，畅通消费品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及农产品出村进城“最初一公里”，满足春运期间农村地区群众物流需求。

（二）保障重点物资运输畅通。全面摸排春运期间粮油肉蛋奶果蔬等生活必需品、能源物资和春耕备耕物资产、供、销、运等情况，科学制定运输保障计划。指导货运企业加强与重点物资供需两端的沟通对接，充分了解各类重点物资运输需求，确保运力充足、调度及时、运输高效。鼓励物流、邮政快递企业采取错峰休假、发放加班补贴等方式，保持春节假期人力、运力稳定，保障物流、邮政快递网络畅通。

五、认真做好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部门、单位要严格落实“7×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外出报备等制度，确保信息畅通。加强春运舆情监测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为综合运输春运营造良好氛围。强化综合运输春运情况调度和相关数据统计分析，落实专人负责统计工作。铁路、道路等单位（企业）要每天按时向县交通运输委报送运输完成情况，遇有突发事件和重大问题要严格按照程序及时上报。

工作联系电话：县交通运输委74512216；交通服务热线（24小时咨询及投诉）：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74668161，县道路运输事务管理中心74636151，高铁垫江站64322105，垫江客运中心74518861。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